

出國報告（出國類別：其他-招生宣傳及業務接洽）

出訪大陸雲南大學
洽談簽約合作、招生事宜

服務機關：國立中正大學

姓名職稱：蕭文生院長、鄭津津主任、劉建宏教授

派赴國家：中國大陸

出國時間：104 年 11 月 9 日至 11 月 12 日

報告日期：104 年 11 月 24 日

摘要

為增進本校與大陸地區高校之交流與合作關係，本次出訪前往雲南大學進行交流，增進彼此合作關係。

為擴大本校生源，吸引大陸地區學生來校就讀，法學院蕭文生院長、法律系鄭津津主任及劉建宏教授前往大陸地區宣傳本校，並進行招生事宜。

本次招生行程，頗具效益。雲南地區僻處內陸，與境外之交流，遠不如沿海各省市之頻繁。是以雲南地區與本校交流，共同合作之意願強烈。整體而言，未來與該地區高校合作之前景，頗為樂觀。

此次參訪，除拜會雲南大學法學院之外，並前往雲南大學港澳臺辦公室拜會，進行交流，增進彼此合作關係。實際交流之後，發現大陸雲南地區高校師生對於與本校交流之意願強烈。

為促進本校大陸地區招生效益，建議日後應定期派員拜訪大陸地區高校。過去本校辦理國際交流之人力不足，對於大陸地區高校之交流，頗受限制。如今本校國際交流事務之發展已經初具規模。將來宜加強與大陸地區高校之聯繫，合作交流。未來之發展，頗具潛力。

目 次

壹、目的	4
貳、過程	5
參、考察成果及後續辦理或推動事項	8
肆、建議事項	13

壹、目的

為增進本校與大陸地區高校各項交流合作，訪問大陸雲南地區之高校，促進本校與各校之實質交流，由法學院蕭文生院長、法律系鄭津津主任及劉建宏教授赴大陸地區進行交流訪問。

為擴大招收大陸地區來校就讀之學生，本次出訪進行交流訪問，特別著重於為本校招生宣傳，並為本校所舉辦之暑期學校進行招生。

主題：參訪大陸雲南地區之高校，洽談合作事宜，並進行招生宣傳。

緣起：本次出訪之緣由，在於擴大本校在大陸地區之影響力。尤其大陸西南地區，向為本校與大陸地區高校交流較為稀少時地區。103年8月間，法學院劉建宏教授因參與在東吳大學舉辦之兩岸法學院校長論壇，結識西南地區不少高校法學院之院長，曾有互訪之約，因此選擇出訪大陸雲南大學，促進本校與該地區高校之實質交流。

預期效益或欲達成事項：

此次出訪大陸雲南地區之高校，主要目的有二：第一為與該地區各高校進行交流，第二為向該地區高校招生。

法學院蕭文生院長、法律系鄭津津主任及劉建宏教授出訪大陸雲南地區之高校，向該地區高校師生介紹臺灣最美麗的校園--中正大學。中正大學是少數首屈一指的優良大學，非常受到學生的歡迎，不僅學風自由，專業多元，而且風景優美，鄰近有阿里山及日月潭等旅遊勝地，對於大陸地區學生具有極高之吸引力。

中正大學為綜合大學，設有文學院，社會科學院，教育學院，工學院，理學院，法學院及管理學院等七個學院，並且設有教育部補助之頂尖研究中心。目前學生人數約有 12,000 人，專任教師 500 餘位，其中 98% 具有外國博士學位，居於全臺灣之首。中正大學近年因為自由學風而著稱，並受臺灣學生評比為最重視學生自由學習的大學。國際處並設有國際學院，特別為境外學生提供客製化服務。

中正大學因其發展特色及潛力，並以提供多元課程與學生服務之國際友善校園著稱，因此受教育部選為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的四個主要大學之一，執行若干跨國及跨校研究與教學計畫。發展重點除與其他大學並稱之理工與人文社會領域之外，尚有居於領導地位的精密機械，IC 設計、資訊工程、成人教育、毒品防治、運動休閒等特色發展，多次獲得教育部及科技部的重要獎項。中正大學並與地區企業分享資源與人才，致力推動跨領域教學及研究，並且規劃客製化學程供學生自由選修。

貳、過程

參訪單位：雲南大學。

考察單位介紹：

雲南大學：

雲南大學始建於 1922 年，時為私立東陸大學，1934 年更名為省立雲南大學，1938 年改為國立雲南大學，是我國西部邊疆最早建立的綜合性大學之一。1937 年，著名數學家、教育家熊慶來出任校長，一大批著名學者受聘到校任教，奠定了學校較高的發展基點和深厚的學術底蘊，開創了雲大辦學歷史上的第一個輝煌時期。20 世紀 40 年代，雲南大學已發展成為一所包括文、法、理、工、農、醫等學科在內，規模較大，在國際上有影響的中國著名大學之一。1946 年，《不列顛百科全書》將雲南大學列為中國 15 所世界著名大學之一。

五十年代院系調整，部屬雲南大學一些重要而有特色的系科，如航空、土木、法律、鐵道等被劃出併入當時的北京航空學院、四川大學、西南政法學院、長沙鐵道學院等高校；工、醫、農等先後獨立建校，並逐步發展為今天的昆明理工大學、昆明醫科大學、雲南農業大學、西南林業大學等高校。1958 年，雲南大學由中央高教部下放雲南省管理。1978 年，雲南大學被國務院確定為全國 88 所重點大學之一。

改革開放後，雲南大學獲得了長足的進步。1996 年首批列入國家“211 工程”重點建設大學，2001 年列入西部大開發重點建設院校，2004 年成為教育部和雲南省人民政府重點共建高校，2006 年本科教學工作水準評估共 19 項二級指標全部評定為 A，被教育部評為本科教學優秀學校，2012 年成為國家“中西部高校基礎能力建設工程”和“中西部高校提升綜合實力工程”實施院校。

近年來，圍繞國家戰略和雲南省“兩強一堡”建設需求，雲南大學遵循“立足邊疆、服務雲南、提升水準、辦出特色”的辦學思路，按照“高起點、超常規、跨越式”的總體要求，以水準提升為主線，以內涵建設為重點，以體制機制改革為動力，以黨建思想政治工作為保證，實施綜合創新戰略、人才強校戰略、非均衡發展戰略、合作共建戰略和國際化戰略，著力推動學校實現科學發展、跨越發展、超常發展、和諧發展，綜合實力和整體水準上了新的臺階。雲南大學已成為一所以民族學、生物學、特色資源開發與環境保護，以及邊疆問題和東南亞、南亞國際問題研究為優勢特色，文、史、哲、經、法、教育、理、工、農、醫、管、藝術等學科較為齊全，人才密集的全國重點綜合性大學。

學校下設 22 個學院、8 個研究院、1 個公共課教學部、1 個留學生院，有全日制在校本科學生 16330 人，研究生 14811 人。有本科專業 89 個，國家特色專業 12 個，國家級專業綜合改革試點項目 2 個，國家精品課程 10 門，國家級精品資源分享課程 3 門，國家級精品視頻公開課 4 門，國家雙語教學示範課程 4 門，教育部—IBM 精品課程 1 門，教育部—INTEL 精品課程 1 門，教育部—IBM 專業綜合改革項目 1 項，擁有民族學、生態學、專門史、微生物學 4 個國家級重點學科，52 個省級重點學科；有 13 個一級學科博士學位授權，14 個博士後科研流動站，38 個一級學科碩士學位授權，22 個專業碩士學位授權。有國家級人才培養基地 4 個，國家實驗教學示範中心 3 個，國家級卓越工程師培養計畫項目 3 項，國家級應用型、複合型卓越法律職業人才教育培養基地 1 個，國家人才培養模式創新實驗區 4 個以及國家示範性軟體學院。1 個國家人文社科重點研究基地，1 個國家文化產業研究中心，1 個國家科學決策諮詢研究中心，1 個省級研究中心，4 個雲南省哲學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。1 個國家大學生文化素質教育基地，1 個省部共建國家重點實驗室培育基地，1 個國家技術轉移示範機構，2 個省部共建教育部重點實驗室，4 個省級重點實驗室，2 個省級高新技術創新人才培養基地，3 個省級國際聯合研究中心，2 個省級工程研究中心，4 個省級協同創新中心，1 個國家 Linux 技術培訓與推廣中心。

現有教職工 2870 人，專任教師 1685 人，其中院士 4 人（含雙聘、特聘院士），國家級有突出貢獻的專家 6 人，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的專家 17 人，國家傑出青年科學基金獲得者 3 人，國家“千人計畫”入選者 1 人，教育部“長江學者”特聘教授 3 人，國家級教學名師獎 4 人，國家“萬人計畫”教學名師 1 人，教育部“新世紀優秀人才培養計畫”、“跨世紀優秀人才培養計畫”和“高等學校骨幹教師資助計畫”入選者 14 人，教育部“高校優秀青年教師獎”獲得者 1 人，中科院“西部之光”人才培養計畫入選者 12 人，人事部“百千萬人才工程”入選者 3 人，國家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計畫入選者 1 人，“第十屆中國青年女科學家獎”獲得者 1 人；省級有突出貢獻的專家 20 人，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 14 人，雲南省高端科技人才引進計畫入選者 11 人，雲南省引進海外高層次人才計畫入選者 11 人，雲南省中青年學術技術帶頭人、技術創新人才 81 人，省中青年學術技術帶頭人後備人才 52 人，雲南省高校教學科研帶頭人 21 人，雲南省教學名師 22 人。國家級教學團隊 4 個，雲南省教學團隊 11 個，教育部創新團隊 1 個，雲南省創新團隊 9 個，雲南省高等學校科技創新團隊 4 個，雲南省哲學社會科學創新團隊 11 個。

近年來，學校先後主持國家“973 計畫”專案 2 項、“863 計畫”專案 4 項、國家水專項重大專案 2 項，國家科技支撐計畫 1 項，國家社會科學基金和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重大招標項目 6 項，獲得國家自然科學一等獎 1 項、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 2 項、全國高校人文社科優秀成果一等獎 2 項等多項國家級大獎。有 9 篇論文發表於世界著名學術刊物《Nature》、《Science》。學校主辦有《思想戰線》、《雲南大學學報》文、理科版等學術刊物，其中，《思想戰線》首批入選教育部高校社會科學十一種名刊。

學校積極主動服務於國家和區域經濟社會發展。修建“中緬油氣管道”報告上升為國家重大決策並付諸實施，“跨境生態安全和國際河流研究”成果為水資源問題和國際河流問題提供了重要決策參考，“陽宗海砷污染治理”、“生態修復和污染河流治理”、“滇池流域面源污染調查與控制”等研究成果在高原湖泊治理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。

學校占地面積 4551.84 畝，分佈於兩個校區，公用校舍建築面積 81.4 萬餘平方米；教學、科研儀器設備資產總值近 4 億元，圖書館藏書 330 余萬冊，是中國教育科研電腦網路（CERNET）雲南主節點單位。

面向未來，雲南大學將繼續秉承“會澤百家、至公天下”的雲大精神，堅持依法治校、以德立校、學術興校、人才強校，探索構建現代大學制度，顯著提升人才培養、科學研究、社會服務和文化傳承創新能力，努力建成中國一流、世界知名的的區域性高水準大學。

訪問過程及考察經過：

行程表

日期	行程	備註
11/9 (一)	高雄—香港—昆明	
11/10 (二)	上午拜訪雲南大學法學院，與該院教師及學生交流，並進行招生宣傳。 下午訪問雲南大學國際事務暨港澳臺辦事處，與該處鄭蔚副處長進行交流，並宣傳本校所舉辦之暑期學校。	
11/11 (三)	赴雲南大學呈貢校區（新校區）參訪	
11/12 (四)	由昆明搭機經香港返回高雄	

參、考察成果及後續辦理或推動事項：

本次訪問考察成果豐碩。大陸地區高校學生對於來臺交換、訪學之興趣濃厚。對於來本校參加暑期學校活動，亦有高度興趣。一來多年以來接收臺灣媒體相關資訊，對於臺灣充滿好奇。二來臺灣高校之教育資源豐沛、師資優良，在大陸各高校早已名聞遐邇。

本次訪問大陸雲南地區高校，該地區之高校對於與本校進行實質交流，表達強烈的意願。

本次出訪之另一重點，為為本校招生，並宣傳暑期學校之活動，其成果亦極為豐碩。晚近大陸地區高校對於年輕之教師，甚至博士班學生，均設定有「境外學習」之升等或畢業門檻，年輕學者赴境外學習之意願強烈。將來如能開放大陸地區年輕學者來臺進修，對於促進兩岸交流，將有莫大助益。

交流訪問照片：



拜訪雲南大學港澳臺辦公室鄭蔚副處長洽談兩校交流事宜



雲南大學法學院師生對於來本校交流興趣極高



法學院蕭文生院長、法律系鄭津津主任與法律系劉建宏教授參觀雲南大學舊校區



法學院蕭文生院長在雲南大學法學院進行本校法學院概況介紹



參觀法學院圖書館



參觀雲南大學法學院大法庭



法律系鄭津津主任介紹本校法律系



法律系劉建宏教授介紹本校對外招生事宜

肆、建議事項

法學院蕭文生院長、法律系鄭津津主任及劉建宏教授訪問雲南地區之高校，不僅是在與各校交流上踏出很重要的一步，在交流過程中可以彼此相互學習雙方國際交流的理念，彼此增加意見交換，作為日後深化發展交流關係的根基。

目前本校每學期前來訪學之大陸交換生、訪問學生已逾百人，日後還有增加之空間。與大陸地區高校交流，非但能為本校擴增生源，更能增加本校校園之國際化氛圍。本校校地廣大，教學資源豐沛，仍有招募學生之空間。尤其大陸地區與臺灣文化近似，語言相同，為本校拓展對外交流關係極為重要之一環。未來如能順利將招生之對象由目前之全日制學生、交換生、訪問學生，擴及至來臺就讀在職專班之博士生及年輕學者，對於本校之發展，當有極大助益。

建議事項如下：

一、在姊妹校的簽署合約後，如何增進與大陸地區高校之實質交流，尤其推動本校師生前往大陸訪學，乃是未來本校與大陸地區高校交流亟待突破之點。

二、臺灣高校學生對於赴大陸交換，興趣不高。未來可以適度鼓勵本校教師率團赴大陸與姐妹校交流，平衡雙方交流不對等之現象。

三、大陸地區民情特別，雙方交流之關係，往往以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為其基礎。建議未來應定期派員赴大陸地區與重點高校交流，以維持與大陸地區高校之情誼。

